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二届董事会组成和任期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由10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4名，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杨亚飞先生、朱劲松先生、黄运新先生、陈祥先生、单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海龙先生、全智先生、吴亮先生、朱玲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的简历请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批准产生后，将与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三、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董事人数的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海龙先生、全智先生、吴亮先生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朱玲玲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吴亮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1: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杨亚飞先生，男，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5 月至 2016 年 3 月，先后任美国高通公司高级工程师、主任工程师、高级主任。2016 年 4 月至 2023 年 9 月，先后任深圳大普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以下简称“大普微有限”）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杨亚飞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控股股东平湖大普海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普海德”）间接持有公司 10.79% 股权，通过深圳大普海聚技术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大普海聚”）间接持有公司 0.36% 股权，通过共青城大普合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10% 股权，通过深圳大普微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5% 股权，通过共青城大普新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2% 股权，通过深圳大普汇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11% 股权，通过海富通大普微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 0.07% 股权。通过特别表决权的设置安排，杨亚飞先生通过大普海德和大普海聚控制的表决权比例为 63.90%。除此之外，杨亚飞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8）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朱劲松先生，男，198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7月至2006年5月，任中国电信集团安徽省公司网络运营中心工程师；2007年5月至2010年2月，任北京中创信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统产品部产品经理、产品总监；2010年3月至2015年4月，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通信行业首席分析师；2015年5月至2021年10月，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通信&电子行业首席分析师。2021年10月至2023年9月，任大普微有限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朱劲松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平湖大普海德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56%股权，通过平湖大普友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21%股权，通过共青城大普合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50%股权，通过深圳大普汇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16%股权，通过海富通大普微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06%股权。除此之外，朱劲松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8）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黄运新先生，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7月至2006年6月，先后任旺宏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IC设计工程师、资深工程师、经理；2006年8月至2009年2月，任飞索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IC设计部经理；2009年3月至2012年8月，任苏州亮智科技有限公司ASIC设计经理；2012年9月至2018年2月，先后任记忆科技（深

圳)有限公司IP设计部经理、芯片研发总监、芯片开发部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23年9月,任大普微有限董事、副总裁;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黄运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深圳大普海聚技术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67%股权,通过共青城大普合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50%股权,通过海富通大普微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03%股权。除此之外,黄运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8)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陈祥先生,男,198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3月至2016年5月,任美满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16年5月至2023年9月,任大普微有限董事、副总裁;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祥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深圳大普海聚技术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67%股权,通过共青城大普合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37%股权,通过海富通大普微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03%股权。除此之外,陈祥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8）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单羿先生，男，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4年7月至2015年7月，任百度研究院深度学习实验室异构计算组高级研发工程师；2015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北京地平线机器人技术研发有限公司FPGA计算方向负责人；2016年11月至2018年9月，任深鉴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CTO；2018年9月至2022年3月，任深圳市赛灵思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北京公司总经理；2022年3月至2022年11月，任美国超微半导体公司集团副总裁；2023年12月至今，任北京鉴智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CEO。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单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单羿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8）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附件 2: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全智先生，男，197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美国高通公司高级系统工程师；2012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美国苹果公司资深射频系统架构师；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南方科技大学副教授。现任深圳大学教授，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独立董事。

全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8）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王海龙先生，男，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先后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总行零售贷款部副总经理、高级经理、天津分行零售信贷部副总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9 月，先后任广东南粤银行总行无担保贷款事业部总经理、总行个贷与小微金融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深圳大数信科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公司独立董事。

王海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

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8）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吴亮先生，男，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2005年7月至2010年6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员；2012年1月至2017年11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现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

吴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8）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朱玲玲女士，女，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非永久居民，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6月至今，任深圳前海立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朱玲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

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8）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